

证券代码：872709

证券简称：巍特环境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及通讯会议。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

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6 月 4 日 15:00—2025 年 6 月 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09	巍特环境	2025 年 5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马冬梅、王煜乔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1. 审议《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6 日。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鉴于前述期限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6 日。若前述授权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毕。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事宜对董事会的授权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6 日。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鉴于前述期限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6 日。若前述授权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毕。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2）；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1、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

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 13:30-14: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海信创新产业城 18 栋 B1105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国亮

电话：0755-83572297

传真：0755-84653813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李工业园甘李六路 12 号中海信创新产业城 18 栋 B110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